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0-122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合肥东湖高新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近日,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合肥东湖高新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高新”)向兴业银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①被担保单位名称:合肥东湖高新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②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至公告日为合肥高新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次担保),截止公告日共累计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③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④截止公告日共累计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和子公司对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75,262.15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共累计对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010.8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2、本次贷款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
一、担保合同签署情况
近日,公司与兴业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合肥高新向兴业银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合同担保项下,授信敞口部分所形成的债务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二、审议情况
1.董事会决议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6.34亿元,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总体担保计划34亿元,对控股子公司(孙)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控股孙公司总体担保计划12.34亿元,在2020年年度新增担保未突破总体担保计划的情况下,可在内部调整上述担保额度。

上述担保计划的有效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4)
2.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0年5月20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担保计划》。
上述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4月30日、5月21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合肥东湖高新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2,500万元
注册地址:合肥市新站区东方大道与卧龙路交口东方人才公寓5栋4楼
法定代表人:何国峰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科技园区开发管理及配套服务;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房屋租赁;高科技产业项目投资、管理及技术的服务;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及代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营销策划及物业服务;孵化器项目投资及运营管理服务。

9.“裕同转债”持有人持有的“裕同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
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1年1月4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裕同转债”将按照100.30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截至2020年11月30日收盘后至2021年1月4日“可转换债赎回登记日”仅有24个交易日,特别提醒“裕同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股票简称:裕同科技;股票代码:002831)自2020年10月13日至2020年11月23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裕同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3.24元/股)的130%(30.21元/股),已触发《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296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公开发行了1,4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0,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发行人及在转股登记日(2020年4月3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再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超过140,0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一)可转换上市情况
(二)可转换发行情况
(三)可转换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307号”文同意,公司14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4月2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裕同转债”,债券代码“128104”。)
(三)可转换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裕同转债”自2020年10月13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23.24元/股,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裕同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3.2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0年6月12日起生效。

股票代码:002831 股票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0-126
债券代码:128104 债券简称:裕同转债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4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9,718.95万元-120,168.37万元	盈利:104,494.24万元

二、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公司2020年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上升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取得成效以及前期布局的产能逐步释放,2020年度营业收入预计增长15%-20%;
2、公司实施精细化运营管理效果显著,报告期内,在新冠疫情以及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的双重不利影响因素影响下,实现了业绩的稳定增长。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

股票代码:002831 股票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0-124
债券代码:128104 债券简称:裕同转债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裕同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三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裕同转债”赎回登记日:2021年1月4日
2、“裕同转债”赎回日:2021年1月5日
3、“裕同转债”赎回价格:100.30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4%,且当期利息含税)。
4、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1年1月8日
5、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1年1月12日
6、“裕同转债”停止交易日:2021年1月5日
7、“裕同转债”停止转股日:2021年1月5日
8、截至2021年1月4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裕同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裕同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20-036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会议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会议通知。
2.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30日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沙河市区东环路龙星1号公司第二会议室
4.召集人: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现场会议。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41,271,265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29.431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41,270,265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29.4313%。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2%。
4.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9,690,813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2.0189%。
四、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关于选举蒋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1,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90,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关于选举刘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关于选举刘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9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10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11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12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13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14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15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16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17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18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19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0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1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2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3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4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5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6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7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8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29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0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1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2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3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4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5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6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7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8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39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0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1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2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3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4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5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6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7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8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49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0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1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2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3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4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5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6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7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8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59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0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1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2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3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4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5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6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7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8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69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0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1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2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3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4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5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6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7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8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79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0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1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2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3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4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5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6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7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8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89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90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91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92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93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94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89,81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7%。
1.95关于选举马宝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141,270,26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6